

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3年度)

项目名称	法律援助费							
主管部门	上海市普陀区司法局			实施单位	上海市普陀区法律援助中心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数	执行率(%)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:	570.00	570.00	569.47	10.00	99.90	9.99	
	其中:当年财政拨款	570.00	570.00	569.47	-	99.90	-	
	上年结转资金	0.00	0.00	0.00	-	0.00	-	
	其他资金	0.00	0.00	0.00	-	0.00	-	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发挥法律援助骨干律师的专业优势,充分保障经济困难的公民获得必要的法律服务,实现“应援尽援”的工作目标。			为有经济困难的公民提供必要的法律服务,法律援助案件办件率100%,公民幸福感、满意度得到提升。				
一级 指标	二级 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	
产出 指标	数量 指标	接待咨询率	=100.00(%)	100.00(%)	20.00	20.00		
		“12348”法律咨询专线电话接答 率	=100.00(%)	100.00(%)	10.00	10.00		
		法律援助案件办理率	=100.00(%)	100.00(%)	20.00	20.00		
效益 指标	社会效益 指标	案件办理质量	提高	达成指标	10.00	10.00		
		法律援助公信力	增强	达成指标	10.00	10.00		
满意度 指标	服务 对象 满意度 指标	工作人员满意度	≥98.00(%)	99.00(%)	10.00	10.00		
		公众的满意度	≥98.00(%)	97.00(%)	10.00	9.00	接待人员服务态度有待提高,下一步要加强培训,提高人员专业化水平。	
总分					100.00	98.99		
评分等级		优						